

阳西县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
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单 位：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建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卷	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2
评标办法前附表	32
1. 评标方法	35
2. 评审标准	35
2.1 初步评审标准	35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35
3. 评标程序	36
3.1 初步评审	36
3.2 详细评审	36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6
3.4 评标结果	3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8
第二卷	39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39
第三卷	4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2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可自定）	48
三、联合体协议书	50
四、投标保证金（格式可自定）	50
五、投标报价表	54
六、资格审查资料	55
七、技术方案	56
八、其他资料	57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另册)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招标人	名称: 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阳西县迎宾大道 26 号 11 栋商铺三楼 联系人: 钟工 电话: 0662-5881234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广东建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盘福路医国后街一号大院 10 楼 联系人: 李工、汤工 电话: 020-83192188
1. 1. 4	招标项目名称	阳西县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1. 1. 5	项目建设地点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 1. 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 1. 7	工程项目施工 预计开工日期 和建设周期	2025 年 9 月计划开工，施工总期: 24 个月
1. 1. 8	建筑安装工程 费/工程概算	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1. 2. 1	资金来源及比 例	自筹资金, 100%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 3. 2	服务期限	详见本工程招标公告。
1. 3. 3	质量标准	(1) 质量标准及质量目标: 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2) 造价控制目标: 造价控制在工程投资总概算内; (3) 进度控制目标: 施工工期为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按施工进度要求控制; (4)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 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1. 4. 1	投标人资质条 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第 3 点要求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 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 应满足下列要求: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 应以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的一方为主办方, 并签订联合体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u>协议书。投标人拟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应为联合体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协议应明确规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只接受最多由 2 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u>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无。
1. 9. 1	踏勘现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组织, 踏勘时间: / 踏勘集中地点: /</p> <p>■补充说明如下:</p> <p>(1) 投标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 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 以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一旦中标, 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若认为必要时, 也可以独自增加现场考察活动。</p> <p>(2) 投标人及其代表进入考察的现场。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 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 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招标人在投标人及其代表考察过程中不负任何责任。</p> <p>(3) 在现场考察中由招标人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p>
1. 10. 1	投标预备会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召开, 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p>
1. 10. 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p>时间: /</p> <p>形式: /</p>
1. 10. 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答疑”专区发布。
1.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中 2.1.1、2.1.2、2.1.3 的评审标准。
1. 12. 3	偏差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允许, 偏差范围: / 偏差幅度: /</p>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时间: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8 天前提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清招标文件	<u>形式：投标人的问题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提交。具体要求：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提问一律不得署名。</u>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u>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通过项目答疑专区公开发布。</u>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u>时间：发出即视作收到 形式：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专区网上公开发布，发出即视作收到，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时间作为送达时间。无需投标人确认。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u>
2. 3. 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u>以补充公告或项目答疑澄清的方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发布。</u>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u>招标文件修改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无需确认。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招标公告公布的网站公告，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u>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u>/</u>
3. 2. 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u>/</u>
3. 2. 3	报价方式	<u>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3339300.00元。其中，监理服务费为：2910000.00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为429300.00元。 投标人结合招标文件规定自行报价，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有效数字，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投标人所报监理服务费和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两项费用的下浮率必须一致。</u>
3. 2. 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 <u>3339300.00 元</u>
3. 2. 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u>对同一招标项目未出现两个或以上投标报价</u>
3. 3. 1	投标有效期	<u>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u>
3. 4. 1	投标保证金	<u>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 万元人民币。 1、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长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 2、缴纳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银行汇票、银行本票、</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银行电汇、支票（现金支票、转账支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p> <p>4、递交方式：</p> <p>(1) 如采用现金、银行汇票、银行本票、银行电汇、支票（现金支票、转账支票）形式提交的，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p> <p>①具体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p> <p>②投标人必须提前办理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事宜，且在缴纳保证金之前必须先咨询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细缴纳方法，否则需自行承担保证金无法成功缴纳的风险。</p> <p>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2) 采用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专业担保公司担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投标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或专业担保公司担保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专业担保公司担保）有效期应长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专业担保公司担保）有效期应相应延长，且延长后的有效期应满足前述要求。投标人提供的银行投标保函应为银行出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采用电子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递交途径请自行咨询交易平台。建议投标人优先使用电子保函替代现金保证金。</p> <p>5、开标时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6、投标保证金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p><u>(1) 存在串通投标、围标情况的；</u></p> <p><u>(2)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允许他人挂靠投标或借用本公司名义投标的；</u></p> <p><u>(3)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虚假证明、虚假承诺/声明/保证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u></p> <p><u>(4) 法律或者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u></p>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具体要求：</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年/月/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年/月/日至/年/月/日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A(2)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不适用。
3.7.3A(3)	投标文件是否需分册装订	本项目不适用。
3.7.3(B)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证书证件需为原件清晰彩色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暂不实施关于采用个人数字证书和加盖个人电子印章的要求。
3.7.3(B)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本操作指引。 (2) 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表示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4.1.1(B)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须进行加密。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本操作指引。
4.1.2	投标文件的包封、密封和标志	如有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封套上应注明如下信息：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_____ _____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_____ 在 年 月 日 时 前不得开启
4.2.1	投标截止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北京时间） 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查询，点击“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4.2.2(A)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和地点	1、递交方式：网上递交投标文件 2、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答疑澄清或补充公告（如有）中的相关信息，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也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栏中的“项目查询”，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4. 2. 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
5. 1 (B)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电子招投标项目在本章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投标人也可选择参加在线开标，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若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原件。 开标时间和地点均可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查询，点击“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
5. 2 (B)	开标程序	电子招投标项目开标按下列程序进行： 5. 2. 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 2. 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 2. 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	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组建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中标候选人 <u>3</u> 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u> 公示期限: 3日, <u>公示结束日为工作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交的,应通过交易平台进行,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交的异议。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u>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依法必须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招标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担保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经核查发现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不符合任职数量规定的,招标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以此类推。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具体要求: (1) 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建设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操作指南(适用于投标人)》。 (2)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人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及其相应word格式或excel格式文档)刻入光盘(1份),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4.1.2。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 (3) 补救方案 ①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②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③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0. 1	其他费用	<p>1. 招标代理费：本招标项目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足额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中标价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的费率下浮28%计取。本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p> <p>2. 交易服务费：中标人按规定，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p>
10. 2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p>1) 异议受理部门：<u>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u>；</p> <p>2) 联系电话：<u>0662-5881234</u>；</p> <p>3) 地址：<u>阳西县迎宾大道 26 号 11 栋商铺三楼</u>。</p>
10. 3	招标监督机构	<p>招标监督机构：<u>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u> 监管电话：0662-5881234</p>
10. 4	资格审查方式	<p>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p> <p>2) 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申请改变招标方式或不招标的，应按国家招投标法及省市最新相关规定执行。</p>
10. 5	特别提示	<p>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p> <p>(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p> <p>(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p> <p>(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p> <p>(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p> <p>(5) 为招标人提供服务过程中存在因过错行为被生效法律文书认定承担</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违约或侵权责任的；</p> <p>(6) 违反合同约定自行调换或未按照招标人要求及时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p> <p>(7) 委派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已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且任职数量不符合相关规定并拒绝按照任职承诺书的规定更换的。</p>
10. 6	其他	<p>在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电子版（方案等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开。</p>
10. 7	否决投标条款	<p>否决投标条款：</p> <p>1、在投标截止期后逾期或未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p> <p>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p> <p>3、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p>(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p> <p>(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p> <p>4、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p>(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p> <p>(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p> <p>5、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p> <p>6、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7、按投标报价的算术校核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且其投标担保也将被没收。</p> <p>8、资审合格后，投标人的资格发生变化而不满足投标人合格条件，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资格问题仍未解决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p> <p>9、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 7.6.1 项规定提交履约担保，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10、投标文件符合列于《评标办法前附表》“形式评审标准”“资格评审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准”“响应性评审标准”中所有情形的，为有效投标文件。任一情形不符合均为无效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监理及全过程造价咨询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如有），具体要求见投

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1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技术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

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

- (5) 投标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技术方案;
- (8)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投标人监理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监理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监理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监理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扫描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7项规定的表格和资

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监理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清晰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B）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有权出席开标会，也可以自主决定不参加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5)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6) 开标结束。

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且未递交备用投标文件备用电子光盘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半小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5.3 开标异议

如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该投标人代表须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如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5.3.3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

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记录表格式）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 _____ 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元)	总监理工 师	服务期限	备注	投标人代表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代表: _____

记录人: _____

监标人: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澄清通知格式）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 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 或通过下
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问题澄清格式）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四：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 (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发出的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 我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

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人就参与阳西县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项目的评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人严格遵守评标场所管理规定，服从评标场所现场管理。本人完全知悉并自愿在评审过程中通过电子手写签名板产生电子形式的签名，并认同由此方式产生的签名与本人手写、电子签名具有同等效力；本人使用该签名所签署的评标（审）材料及内容均为本人充分理解并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二、在本项目评标开始前，本人不存在以下需要向招标人提出回避的情形：（一）接收到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授意本人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电话、短信、微信等；（二）私下接触本项目投标人；（三）收受本项目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四）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回避情形。

三、本人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客观、公正地对投标文件提出评审意见，不故意拖延评标时间，或者敷衍塞责随意评标，不透露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身份，不透露对本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在评标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本项目评标过程中，本人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的独立评审施加不当影响；不接受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明示或者暗示提出的倾向或者排斥本项目特定投标人的要求；不对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或者其他人员发表带有倾向性、误导性的言论或者暗示性的意见建议。

四、评标结束后，如果本项目需要复核或者存在异议的，本人理解招标人将暂缓支付评审酬劳。本人保证在招标人要求的时间内配合招标人进行复核或者异议处理工作，也保证在规定时间内配合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项目评审情况进行的调查。如果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将主动改正错误，配合招标人挽回损失。

五、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处理本项目投诉、信访或者举报时，经调查后确认本人存在评审错误的，本人接受招标人不支付本项目评审酬劳、将本人列入招标人评标专家回避名单等相关处理措施，本人也接受本项目招标监督机构依法对本人进行的处理。

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内容，造成的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声明人：_____(签名)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作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方案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主办方。
		投标人机器码	投标人与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将被否决。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 代码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规定，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投标人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或市场监管)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总监理工程师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以《投标人声明》为准)。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进行投标报价的；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出现两个或以上的投标报价，且修正无依据。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资信业绩部分: <u>55</u> 分 技术方案部分: <u>35</u> 分 投标报价: <u>10</u> 分 投标人得分=资信业绩部分+技术方案部分+投标报价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大于 5 名且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当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有效投标人小于或等于 5 名时,取所有入围的有效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作为评标基准价。(有效报价范围为[最高投标限价×80%, 最高投标限价], 超过此范围的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 × (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 / 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出现小数点时,保留小数点后 2 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类似业绩 (9 分)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则任意一方)承接过总投资 3 亿元或以上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的,每项得 3 分。 注:本项最多得 9 分。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和合同协议书,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总投资以合同为准(不含补充协议)。如以上资料不能证明业绩规模或投资额的,需另提供立项批复等可证明业绩规模或投资额的相关材料,否则不得分。
	业绩获奖情况 (8 分)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如为联合体,则任意一方)承接的工程项目业绩获奖情况:国家级的每项得 2 分,省级的每项得 1 分,市级的每项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①须提供奖项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证书中载明的发证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奖以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取。②奖项颁发单位若是协会(或学会)颁发的,要求发证协会(或学会)必须经民政部门备案,还须提供该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登记的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
	项目总负责人 (10 分)	1、项目总负责人具备正高级(教授级)工程师证的得 4 分,具备高级工程师证的得 2 分,本小项最多得 4 分。 2、项目总负责人获得省级或以上工程类科学技术奖项的,每个得 1 分,本小项最多得 4 分。 3、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担任过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负责人的,每个得 1 分,本小项最多得 2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企业技术管理能力 (10 分)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获得过科学技术类获奖证书:国家级的每项得 2 分,省级的每项得 1 分,市级的每项得 0.5 分,没有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①须提供奖项证书扫描件,时间以证书中载明的发证

			时间为准则；同一项目获奖以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取。 ②奖项颁发单位若是协会（或学会）颁发的，要求发证协会（或学会）必须经民政部门备案，还须提供该协会在“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试运行）”登记的网页截图，否则不得分。
		体系证书（8分）	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类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类证书、环境管理体系类证书、信息安全管理类证书和合规管理体系类证书，得8分； 具备上述中的3-4类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得4分； 具备上述中的1-2类证书且在有效期内的，得2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认证证书须是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之前获得且在有效期内的才可计算得分，另需提供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平台上查询结果的截图，不提供、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本项最高得8分。
		企业信誉（10分）	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至投标截止时间连续不间断获得“纳税信用等级A级”称号（需含最新评审年度2024年），按获得连续年份的长短由高至低排名： 1、第1-2名的，得10分； 2、第3-4名的，得7分； 3、第5-6名的，得4分； 4、第7名及之后的，得1分； 5、没有的不得分。 注：本项最高得10分。需提供省级或以上税务局发布的“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公布栏”查询结果（查询结果不包括子公司、分公司）的网页截图。 不提供或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2.2.4 (2)	技术方案 评分标准 (35分)	质量控制措施（4分）	要求目标明确、方法合理可行、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措施为优得4分；措施为良得3分；措施为一般得2分；无措施不得分；最高不超过4分。
		进度控制措施（4分）	要求目标明确、方法合理可行、措施具体、针对性强。措施为优得4分；措施为良得3分；措施为一般得2分；无措施不得分；最高不超过4分。
		安全、环保控制措施(4分)	管理措施优得4分；良得3分；一般得2分；无措施不得分。
		合同、信息管理方案(3分)	管理方法合理有效，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得3分；措施不具体得2分；无措施不得分。最高不超过3分。
		组织协调内容及措施(3分)	协调方法合理、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得3分；基本可行得2分；无措施不得分。最高不超过3分。
		重点难点监控措施(4分)	要求针对性强、措施具体、可操作。优得4分；良得3分；一般得2分；无措施不得分。最高不超过4分。
		合理化建议(3分)	具有科学、合理、可行及具体措施的建议并经评委分析论证认同的可得3分；无建议或建议不可行的不得分。最高不超过3分。
		造价咨询工作实施方案(4分)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工作内容、服务要求的实施方案。优得4分；良得3分；一般得2分，无不得分。
		造价咨询服务质量保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质量的保证措施。优得3分；良得2.5

		证措施（3分）	分；一般得2分，无不得分。
		对造价咨询服务的重点、难点的理解及分析（3分）	对造价咨询服务管理重点难点分析情况及拟采取的控制措施及方案。优得3分；良得2.5分；一般得2分，无不得分。
2.2.4 (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10分)	报价得分(10分)	以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投标价得分的基础，当有效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分；投标有效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之差，每上偏1%扣1分，下偏1%扣0.5分。（得分扣至0分止）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方案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以得票多的优先。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方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方案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在开始评标前，应了解评标专家的职责及守则，认真阅读《评标委员会成员声明》的内容并签名，签字后方可进行评标。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二卷

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阳西县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1.2 工程建设规模: 本项目拟在阳西县公共机构(建筑属性包含有教育建筑、政府单位、医疗建筑、事业单位等其它建筑)的屋项安装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 本期项目装机容量拟 43445. 22kW。

1.3 工程建设地点: 阳江市阳西县。

1.4 工程投资额: 总投资约为 33673. 00 万元。

2. 招标范围及内容

2.1 监理招标范围

包括勘察阶段、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档案管理、安全管理、组织协调，按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开展监理工作。

①统筹管理: 统筹及协调项目各层面、各参建单位、各项工作的关系。

②配合委托人组织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报监、报建、报验手续。

重要说明: 当项目实施过程中, 监理人已经完全知晓并充分理解其必须完成全部监理工作, 已充分考虑各种不确定因素, 无论项目工期长短, 本合同具有延续性及约束力, 不因项目其他不确定因素拖延或出现中途停工现象而增加费用。

详细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约定。

2.2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招标范围

工作内容包括项目施工图预算阶段等工程造价咨询（预算审核）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以下：

服务阶段	服务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	
	服务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程量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图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编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审核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

详细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详见合同条款约定。

2.3 服务期限

服务期自受托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结算（此处指终审部门的竣工结算）止，包括本合同工程的：工程勘察设计阶段、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全过程服务。

2.4 质量标准

- (1) 质量标准及质量目标：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标准。
- (2) 造价控制目标：造价控制在工程投资总概算内；
- (3) 进度控制目标：施工工期为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按施工进度要求控制；
- (4)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控制目标：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3. 依据文件

- (1) 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 (2) 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及规程；
- (3) 合同及其他有关合同文件；
- (4) 工程勘察、设计文件；
- (5) 与工程项目有关的函件。

4. 其他要求

详见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项目合同的相关约定。

5、适用规范标准

国家关于监理和造价咨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第三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阳西县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四、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报价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技术方案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阳西县公共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价，服务期限：按招标文件要求，按合同约定完成监理和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
- (5) 投标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技术方案；
- (8) 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我司提交的所有投标资料真实可靠，并在中标通知书发放之前，如招标人、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工程招标监督机构等提出复查投标资料原件的，我方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如未能及时提供或提供核查的原件不齐全或者投标资料弄虚作假的，我方将承担与此有关的一切

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如果已取得中标）、没收投标保证金、接受行政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等。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证号:	
2	服务期限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按合同约定	
4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总报价	投标总报价 (元): 其中, 监理服务费 (元):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元):	
6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7	法 人 营 业 执 照 证 号		
8	资 质 等 级 及 证 书 号	监理资质:	
9	需要建设单位提 供的配合条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可自定）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 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联合体投标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 “投标人名称”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即可。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阳西县公共
机构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
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出具，“投标人名称”一栏可只填写联合体主办方名称
即可。

三、联合体协议书

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

四、投标保证金（格式可自定）

4.1 投标保证金

(1) 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代收投标保证金的，其缴纳情况以开标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为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

(投标人可以放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扫描件，也可以不放。)

(2) 若投标人以投标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函格式提供，并承诺所提交保函的合法性。银行投标保函格式、承诺书详见 4.2、4.3。

4.2 银行投标保函（格式）

保函编号: _____

致: 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单位）

鉴于 _____ (以下称“投标单位”) 参加贵方(项目名称及编号) _____ 项目(以下称“本项目”)的投标，并委托我行出具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函，我行特出具本保函为投标单位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本保函的保证期限为：本项目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90 日(含 90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行。

本保函的义务是：我行在接到招标单位提出的因投标单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或以上)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后的 30 天内，在上述担保金额的限额内向招标单位支付款项，无须招标单位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1. 因投标单位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
2. 投标单位在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含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3. 投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的；
4. 投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
5. 投标单位弄虚作假，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材料中有虚假资料的。

在招标单位向我行提出要求前，我行将不坚持要求招标单位应首先向投标单位索要上述款项。我们还同意，任何对招标文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都不能免除我行按本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本保函一式三份，招标单位执正本一份，担保银行、投标单位各执副本一份。

担保银行(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4.3 承诺书（格式）

致：阳西县高新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项目名称及编号）项目（以下称“本项目”）投标并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了由（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编号： ，金额为人民币 ）。我单位在此承诺：上述保函真实合法，若我单位提交虚假保函，我单位自愿接受以下惩罚：

1. 自本项目投标截止日起，1年内不得参与贵单位建设工程项目的投标；

2. 按上述保函金额主动向贵单位补缴款项，还应自投标截止日起按每日万分之六计息，由贵单位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没收。若因我单位提交虚假保函给贵单位的招标工作增加了费用或造成其他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贵单位为追究我单位前述责任所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保险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的，我单位还应赔偿贵单位以上全部损失。若我单位未主动践行以上承诺的，贵单位有权向本项目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追缴。

特此承诺。

承诺人（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五、投标报价表

工程名称:_____

序号	服务内容	最高投标限价 (元)	投标报价(投标人填报)		备注
			下浮率 (%)	投标报价 (元)	
1	施工监理	2910000.00			
2	工程造价咨询	429300.00			
3	投标总报价	3339300.00			

备注: (1) 投标总价及各单项服务报价以元为单位, 投标总价、各单项服务报价、下浮率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 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 各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各单项报价均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投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基本情况表（格式可自定）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监理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联合体投标的, 应分别提交本表并附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七、技术方案

按技术方案评分标准的要求提供相关内容。

八、其他资料

(一)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单位联系人电话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					

投 标 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注：

- 1、上表列出的人员，须按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要求附其相关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2、上表列出的人员均需按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社保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 拟投入本项目的通讯、办公、检测设备清单 (格式可自定)

(四)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如有)